

证券代码：839339

证券简称：鼎尚中式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鼎尚中式

NEEQ : 839339

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Dingshang Chinese Style
Furniture Co.,Ltd

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8 年 5 月 29 日，公司分别任命万国富先生和陈丽萍女士为公司新的董事和财务负责人。

2018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组织“回娘家”大型工厂特卖活动，取得较好的客户反响。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5
第九节	行业信息	29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5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鼎尚中式、公司、本公司	指	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系成立于 2008 年 3 月 14 日的上海鼎尚红木家具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上海鼎尚中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鼎尚中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鼎尚中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三会	指	上海鼎尚中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以及董事会秘书
上期、上年度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本年、本年度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华龙证券/主办券商	指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万、万元	指	人民币万、人民币万元
红酸枝	指	是指交趾黄檀、巴里黄檀等红木的俗称，本报告中指以交趾黄檀和巴里黄檀为代表的红木原料
花梨木	指	是大果紫檀、刺猬紫檀等红木的俗称，本报告中指以大果紫檀和刺猬紫檀为代表对的红木原料
交趾黄檀	指	豆科黄檀属植物，俗称“大红酸枝”
巴里黄檀	指	豆科黄檀属植物，别名：红酸枝、紫酸枝、花枝等
大果紫檀	指	花梨木中之佳材，主产于泰国、缅甸和老挝
刺猬紫檀	指	别称非洲花梨木，主产于热带西非地区
小叶紫檀	指	蝶形花科紫檀属植物，主产于印度
雕刻	指	雕刻是雕、刻、塑三种创制方法的总称。是指各种可雕、可刻的硬质材料，创造出具有一定空间的可视、可触的艺术形象，借以反映社会生活、表达艺术家审美感受、审美情感、审美理想的艺术。
榫卯	指	榫卯被称为红木家具的“灵魂”，木构件上凸出的榫头和凹进去的卯眼，精准地咬合，并将木构件结合在一起，由于连接构件的形态不同，由此衍生出千变万化的组合形式，是红木家具达到功能与结构的完美统一。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许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冰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原材料价格不稳定	公司主要生产原料为红酸枝和花梨木，且该类产品现主要依赖国外进口。而随着各产地国如越南、缅甸、老挝等东南亚国家相继收紧木材出口政策，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造成公司生产成本的增加，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为中国传统特色的中式家具，属于中高端耐用型消费品，其生产和销售环节深受国民经济景气度、房地产业及居民可支配收入变化的影响。若宏观经济面临下行压力，或通胀抬头，居民购买力下降，则必然会在终端消费市场有所体现。
存货余额过多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红木，价值较高，由于原材料市场价格不断上涨，为了控制成本，公司维持期初原料储备，资金占用无法下降；同时公司增加了商品的店面铺货，造成库存量居高不下，2018 年期末存货余额为 52,427,690.28 元，占公司总资产的 85.90%，存货余额较大，占比相比去年同期有所上升，对公司经营业绩表现存在潜在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ghai Dingshang Chinese Style Furniture Co.,Ltd
证券简称	鼎尚中式
证券代码	839339
法定代表人	许琦
办公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沪太公路 8358 弄 121-1 号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夏晓勇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1-66867658
传真	021-66867973
电子邮箱	zizunxuan@126.com
公司网址	www.zizunxuan.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宝山区沪太公路 8358 弄 121-1 号；201908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上海市宝山区沪太公路 8358 弄 121-1 号上海鼎尚中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8 年 3 月 14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11 月 23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2110 木制家具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传统中式家具的设计、制造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普通股总股本（股）	30,23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许琦、杨芳夏夫妇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许琦、杨芳夏夫妇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13672675959Q	否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沪太公路 8358 弄 121-1 号	否
注册资本（元）	30,23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华龙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兰州财富中心 21 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丽娟、程欣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885,701.76	25,765,929.55	-49.99%
毛利率%	35.97%	37.4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58,741.46	-4,375,008.78	20.9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10,363.50	-4,780,859.06	22.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36%	-15.6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5.40%	-17.07%	-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14	21.43%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1,032,791.69	66,635,071.26	-8.41%
负债总计	38,672,105.10	40,815,643.21	-5.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360,686.59	25,819,428.05	-13.4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74	0.85	-12.9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3.36%	61.2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3.36%	61.25%	-
流动比率	1.46	1.52	-
利息保障倍数	-3.05	-1.85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65,353.17	-6,007,418.46	-80.87%
应收账款周转率	-	-	-
存货周转率	0.15	0.35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8.41%	19.6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9.99%	31.89%	-
净利润增长率%	-20.94%	-4.86%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0,230,000	30,23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000.00
	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2.0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51,622.04
所得税影响数	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51,622.04

七、 补充财务指标☐适用 ☒不适用**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处于木制家具制造业，立足于传统中式家具的设计、生产和销售，同时为客户提供定制化服务，满足消费者对不同款式中式家具的需求。

公司采取终端零售的销售方式，直接面对终端消费者，客户包括个人及企业。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目前公司主要在售产品是以红酸枝为材质的高档中式家具和以花梨木为材质的中档中式家具，包括桌、椅、床、柜等品种。产品以明清风格为主，同时在新款设计中融合新中式的元素，使产品兼具古典美和现代感，满足不同消费层次和年龄段的消费者，提升了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美誉度。

公司关键资源：公司生产的凝聚中国传统文化特色的中式家具，主要采用了中国传统家具制造工艺-雕刻技术及榫卯技术。雕刻技术可创造出具有一定空间的可视、可触的艺术形象，借以反映社会生活，同时传递艺术审美价值，是构成产品最终价值的重要组成部分。榫卯技术体现了中国匠人的独特匠心，将红木家具的结构功能与美学、环保以及成本控制完美结合在一起。

公司报告期内的收入来源主要是红木家具的销售，公司产品销售全部为自营，目前销售、布展场所如下：

- 1、上海市宝山区沪太路 8358 弄 121-1 号，营业面积：5026.29 平方米；
- 2、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388 号五楼，营业面积：636.58 平方米；
- 3、上海市宝山区汶水路 1555 号，营业面积：210.83 平方米；

报告期内，公司除根据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关闭红星美凯龙（浦东沪南店）门店及东明家具城门店外，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18 年，公司管理层根据董事会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一方面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继续专注于主营业务的稳健发展；另一方面积极进行产业供应链上游的调研和拓展，以扩大产能和服务规模，丰富和优化现有产品，进一步增强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果。

1、财务状况

2018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61,032,791.69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8.41%，公司资产构成中流动资产占比为 92.81%，资产的流动性较强；2018 年末，总负债为 38,672,105.10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5.25%；

2018 年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合计 22,360,686.59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13.40%。净资产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8 年度经营产生的净利润持续为负。

2、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885,701.76 元，同比减少 49.99%；净利润为-3,458,741.46 元，同比去年亏损减少 20.94%。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指标大幅降低的原因为：

1) 宏观经济形势，尤其是房地产市场的低迷，影响波及了相关产业，包括家具制造业和销售情况，致使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去年减少近一半；

2) 公司根据市场形势适时做出调整，关闭了经营情况欠佳的红星美凯龙（浦东沪南店）及东明家居城门店，一定程度上减少了营业收入；同时也由于公司这两家门店的关闭，避免了更多地亏损，这也造成公司今年的亏损相比于去年有所减少。

3、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865,353.17 元，较去年减少 4,857,934.71 元；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79,000.00 元，较去年减少 567,639.56 元；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858,806.53 元，较去年增加 4,851,169.03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销售收款小于购货支出和付现费用支出所致。

（二） 行业情况

一、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具备庞大的市场基础

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统计资料显示，2018 年我国全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28228 元，同比实际增长 6.5%；其中城镇人均消费支出达 26112 元，同比增长 6.8%。同时伴随着我国城镇化率的不断提升，使得我国家具行业消费群体不断增加，为家具行业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

（2）木制品占比增长较快

近年来，随着环保家居的理念逐渐深入人心，使得木制品在整体装饰材料中占比逐渐扩大，从而也给木制品行业带来更大的市场空间。

（3）富裕人群带动中高端家具需求

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居民收入水平的大幅增长，我国的富裕人群（中产阶级）也在快速涌现，目前中国正逐步成为世界高端产品消费市场的主力。高端消费群体具有理性的消费意识，在消费态度和行为上都与其他消费人群有很大的不同，他们对于产品的需求和品牌的衡量已从单一的价格领域上升到了精神层次的消费，他们认同高价位是品牌差异化的体现，但要求高价位必须有附属产品来衬托，如品牌文化、产品理念、产品内涵、独特包装、工艺、技术、功能等。富裕人群的壮大将带动个性化、具有人文内涵的工艺产品的需求进一步增长。

2、不利因素

（1）产品质量参差不齐

我国木制品行业进入门槛相对较低，大多数企业为能够赚取利润，偷工减料、以次充好，严重扰乱了家具行业的发展，这些不规范行为不断加剧了行业内的市场竞争，也影响了整个家具行业水平的提升。

（2）品牌知名度普遍较低

我国家具行业企业众多，竞争激烈，目前尚未形成在国内特别有影响力的家具制造企业，因此需要不断加大行业整合力度，提升企业规模的同时，增加企业的品牌影响力。

（3）受房地产市场深度影响

家具行业作为房地产市场的下游产业，受到房地产市场的直接影响，尤其是当前房地产市场正处于多项新政策的实施阶段，对整个家具行业来说都会产生一次巨变。

二、行业发展现状及未来趋势

1、公司所处行业介绍

家具行业在我国具有悠久的发展历史，与人们的生活息息相关，并伴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不断发展。具有中国传统文化特色的中式家具，富有深厚的文化底蕴，有着强烈的中国文化特色。作为我国传统文化的载体，传统中式家具行业的发展是我国文化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把富有中国传统文化艺术魅力、同时融合当代文化价值的产品继续传承下去，对促进我国文化产业创造性、创新性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近年来，随着工业的不断进步，在依靠我国传统工艺的基础上，各种新工艺、新材料不断应用于家具生产中，使得我国家具产品种类非常丰富，能够满足不同人群的各种需求。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家具产量第一大国。

2、行业发展的趋势

随着技术的进步、人民生活水平的逐步提高，近年来我国家具行业发展呈现以下趋势：

（1）客户需求多样化 随着人们物质文化水平的提高，人们对家具的消费观念也在不断变化，不仅要求家具实用，而且还要求美观、新潮、具有文化内涵和收藏价值等特点，由过去的功能型需求转向时尚化、个性化需求。

（2）家具生产日趋自动化 随着工业化程度的不断提升，家具生产过程中相对简单、重复量大并且易于操作的部分逐步采用自动化机械进行生产，大幅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的稳定性。

（3）家具市场竞争日趋激烈 目前我国家具行业由于准入门槛相对较低，家具生产企业数量众多，不少企业由于同质化严重，差异化程度低，特别在中低档家具领域，由于启动资金少、准入门槛低、产品质量要求不高等特点，竞争更加激烈。

（4）家具消费日趋定制化、个性化 近些年，广大消费者在家具空间布局、功能性、家居风格等方面提出更为个性化的要求，定制家具逐渐走进市场并为越来越多的消费者所喜欢。目前相当部分家具企业纷纷试水定制家具市场，为消费者尤其是部分中高端消费者，提供最符合空间格局和个人偏好的家居产品，部分专注于定制家具的生产企业也开始出现，并获得了较快的发展。

（5）健康、环保理念深入人心 目前健康、环保的家居理念已经深入人心，同时该理念也逐步渗透到消费者对于家具的选择上，绿色环保已经成为家具企业发展的门槛，家具使用材料的环保与否，已经逐步成为消费者挑选家具的重要标准，同时也成为企业是否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一个重要衡量标准。目前越来越多的家具企业逐步加大产品在绿色环保方面的投入。

三、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家具行业企业众多，根据家具行业协会统计，我国目前家具企业超过万家，单一企业收入规模占整个家具市场的比例均较低，因此我国家具行业的竞争激烈，但受益于我国消费升级，家具行业集中度近年来逐步提升，将来随着家具行业的进一步整合，拥有自主品牌的家具企业规模将会越来越大。

公司生产的具有中国传统文化特色的中式家具主要定位于有一定经济实力的消费群体，目前我国销售的中高档家具主要以进口产品为主。但近几年来，随着中国传统家具文化的复兴，包括在米兰国际家具展上也展示出带有中国传统文化特色的中式家具产品，充分说明了带有中国传统文化特色的中式家具产品迈入高档家具的产品行列，并将逐步在国际高档家具产品占有一席之地。

四、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整体规模相对较小，在整个行业领域内，公司并不处于领先地位，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为同类型公司，不具有特别突出的竞争对手。

五、公司竞争地位

从整个庞大的家具行业来看，公司整体规模相对偏小，但就公司规模而言，公司在整个家具行业的地位并不突出。然而，公司坚持走差异化发展的道路，在产品和服务中显现出公司的独特优势。公司自

成立之初就将公司产品与手工艺技术相结合，能够在木制表面表现出各种具有传统中国特色元素的图案，突出产品的文化价值，与市场上大部分木制品有显著区别。公司还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由专业设计人员、手工雕刻人员参与，根据客户具体需求设计制作出具有个性化色彩、并且融入了中国传统家具文化特征的家具产品，以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

公司将产品定位于具有中国传统文化的艺术品，与其他木制家具相比，公司所生产的产品，除产品本身所具有的的使用价值之外，更强调产品的文化气息和艺术内涵。公司产品与其他类型的中高档产品相比，除具有保值增值、收藏价值之外，还可以应用于实际生活，满足消费者的生活和精神需求。公司利用自身灵活的特点，为客户提供超过 300 种具有中国传统中式家具特色的产品，满足不同客户群体对中式家具的喜爱，目前公司正在以稳步的发展态势逐步提升在家具行业的影响力和竞争力。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743,488.71	4.50%	4,229,035.35	6.35%	-148.55%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0	-	0	-	-
存货	52,427,690.28	85.90%	54,200,438.46	81.34%	-3.27%
投资性房地产	3,848,784.36	6.31%	3,906,936.96	5.86%	-1.49%
长期股权投资	0	-	0	-	-
固定资产	153,136.70	0.25%	241,027.53	0.36%	-36.47%
在建工程	0	-	0	-	-
短期借款	13,300,000.00	21.79%	17,500,000.00	26.26%	-24.00%
长期借款	0	-	0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0	-	13,350,582.29	20.04%	-100%
其他应付款	22,146,500.00	36.29%	7,054,639.00	10.59%	213.93%
资产总计	61,032,791.69	-	66,635,071.26	-	-8.41%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本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同比上年期末减少了 148.5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减少造成经营性现金净流入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同比减少 36.47%，主要原因为 18 年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关闭了东明家居城门店以及红星美凯龙（浦东沪南店）分店；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减少为零，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结清了与供应商之间的上期应付账款 13,350,582.29 元，且报告期内未产生新的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

本期公司其他应付款由期初的 7,054,639.00 元上升为 22,146,500.00 元，同比增长了 213.93%，主

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杨芳夏拆借资金合计 40,000,000.00 元，归还 24,880,000.00 元，剩余金额为 22,120,000.00 元。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2,885,701.76	—	25,765,929.55	—	-49.99%
营业成本	8,250,725.52	64.03%	16,116,987.32	62.55%	-48.81%
毛利率%	35.97%	—	37.45%	—	—
管理费用	2,975,787.51	23.09%	4,512,599.62	17.51%	-34.06%
研发费用	0	—	0	—	—
销售费用	4,285,461.71	33.26%	7,101,465.08	27.56%	-39.65%
财务费用	1,059,939.03	8.23%	1,216,865.68	4.72%	-12.90%
资产减值损失	0	—	0	—	—
其他收益	250,000.00	1.94%	500,000.00	1.94%	-50.00%
投资收益	0	—	5,212.15	0.02%	-10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	0	—	—
资产处置收益	0	—	-89,981.18	-0.35%	—
汇兑收益	0	—	0	—	—
营业利润	-3,460,363.50	-26.85%	-2,859,433.01	-11.10%	-21.02%
营业外收入	1,622.04	0.013%	0	—	—
营业外支出	0	—	9,380.69	0.036%	—
净利润	-3,458,741.46	-26.84%	-4,375,008.78	-16.98%	20.9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49.99%，营业成本同比降低 48.81%，同时管理费用降低 34.06%，销售费用减少 39.65%，其主要原因皆是因为：

- 1、宏观经济因素，国内经济增速放缓，房地产市场的不景气，影响到下游家具行业，包括红木市场的发展；
- 2、具体到各项指标的降低，是因为本期公司根据市场形势变化，适时调整关闭了东明家居城门店以及红星美凯龙（浦东沪南店）分店，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销售收入的增加，但同时也减少了门店销售人员数量，因此造成了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的降低。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2,099,585.70	25,005,943.00	-51.61%

其他业务收入	786,116.06	759,986.55	3.44%
主营业务成本	7,730,227.94	15,633,134.39	-50.55%
其他业务成本	520,497.58	483,852.93	7.57%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交趾黄檀	4,469,827.88	34.69%	10,758,410.55	41.75%
巴里黄檀	519,479.66	4.03%	852,594.91	3.31%
大果紫檀	6,813,964.42	52.88%	9,532,191.36	37.00%
刺猬紫檀	296,313.74	2.30%	708,632.48	2.80%
小叶紫檀	0	0%	2,735,042.88	10.61%
木材销售	0	0%	419,070.82	1.63%
合计	12,099,585.70	93.90%	25,005,943.00	97.1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海市	10,225,930.53	79.36%	21,825,701.97	84.71%
其他省市	1,873,655.17	14.54%	3,180,241.03	12.34%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分别降低 51.61%和 50.55%，主要原因同上一条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降低的原因：

- 1、宏观经济因素，国内经济增速放缓，房地产市场的不景气，影响到下游家具行业，包括红木家具市场的发展；
- 2、具体到各项指标的降低，是因为本期公司根据市场形势变化，适时调整关闭了东明家居城门店以及红星美凯龙（浦东沪南店）分店，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销售收入的增加，但同时也减少了门店销售人员数量，因此造成了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的降低。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张亚娟	1,094,018.57	8.57%	否
2	上海诸宝建设有限公司	1,078,663.83	8.45%	否
3	卜怀亮	550,986.21	4.32%	否
4	上海舜龙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486,034.50	3.81%	否
5	上海欧珀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474,137.94	3.71%	否
合计		3,683,841.05	28.86%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璞迪商贸有限公司	1,176,776.37	24.40%	否
2	上海同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49,249.54	13.46%	否
3	福建省仙游艺元家具有限公司	572,649.57	11.87%	否
4	仙游县状元红古典家具有限公司	548,423.23	11.37%	否
5	东阳市吉盛红木家具有限公司	446,509.80	9.26%	否
合计		3,393,608.51	70.36%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65,353.17	-6,007,418.46	-80.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000.00	88,639.56	-640.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58,806.53	5,007,637.50	96.88%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期减少了 80.87%，主要原因是本期实现的经营活动的现金净流入减少了 42,878,536.05 元，实现的经营活动的现金净流出减少了 38,020,601.34 元；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由净流入转为净流出，主要原因是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现金增加 479,000.00 元；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期增加了 96.88%，是因为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筹资相关活动产生的现金为 40,000,000.00 元，比去年 7,000,000.00 增加 33,000,000.00 元，同时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为 25,063,000.00 元，去年为 0 元。发生这一现象的原因是公司向关联方杨芳夏拆借和归还了上述资金。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不适用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不适用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诚信经营、照章纳税，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公司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三、 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主营业务明确，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传统中式家具的设计、生产和销售，为客户提供具有中国传统特色的家具产品，业务发展稳定。

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或投资方向能够保证可持续发展，经营模式和投资计划稳健，市场前景良好，行业经营环境和市场需求不存在现实或可预见的重大不利变化。

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在行业经营多年，对行业客户的需求具有较深入的了解，能为客户提供具有中国传统文化底蕴的特色家具，同时也能够为客户提供个性化需求的家具。

报告期内，公司纳税记录完整，诚信合法经营，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具有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公司拥有自己稳定的商业模式，拥有与当前经营紧密相关的要素或资源，不存在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终止经营或丧失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况，也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综上，公司具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的具有中国传统特色的中式家具，属于中高端消费品，生产和销售受到国民经济景气程度、居民可支配收入变化的影响较大。若宏观经济下行，居民消费水平降低，高端消费市场将最先受到冲击。

应对措施：

公司为解决市场需求波动风险，未来将逐步调整公司产品结构，公司生产的产品材质中加大了对以花梨木为代表的中档中式家具的生产，并计划增加以花梨木为主的店铺的开设，以满足不同消费者对中式家具的各种需求。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中使用的原材料是红酸枝和花梨木。本公司主要原材料是从贸易商进口采购，近年来，酸枝木和花梨木采购价格总体上呈现上涨的趋势，这将会带来公司生产成本的增加，影响公司利润。

应对措施：

公司为解决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尝试与国内多家供应商洽谈并建立合作关系，公司通常会结合市场行情，在原材料价格较低时加大原材料储备。

3、存货余额过多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同比上期有所下降，但存货占总资产比重仍居高不下，达到 85.90%。

应对措施：

19 年，公司计划从两个方面积极缓解库存高的压力：

- 1) 在销售端，公司将加强品牌推广力度，丰富市场营销手段，提高客户满意度，实现销售的增长，消化库存积压；
- 2) 同时在采购生产端，公司将根据市场实时反馈信息，制订科学的、成本的、有效率的采购计划和生产计划，避免产生新的库存积压。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门店减少对公司销售业绩增长的压力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关闭了东明家具城门店和红星美凯龙（浦东沪南店）分店，营业总面积为 503 平方米，对实现公司销售计划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

- 1、加强门店建设以及门店销售人员的培训管理、丰富市场营销手段和产品序列，打开销售局面；
- 2、拓展宣传和销售渠道，研究引入电商销售的可行性，采取 O2O 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模式，丰富销售手段；
- 3、完善售后服务体系，提升客户管理能力，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从而推动销售的增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关联担保
杨芳夏	6,000,000.00	2018年12月28日-2019年12月27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是

总计	6,000,000.00	-	-	-	-	-
----	--------------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6,000,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	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0	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	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1,022,880.00	1,022,880.00
6. 其他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上海宝泽特种光源有限公司、许琦、杨芳夏	为公司向上海农商行宝山支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	17,5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8年4月19日	2018-007
杨芳夏	杨芳夏个人借款给公司	2,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5月31日	2018-015
杨芳夏	2018年2月至5月，公司因流动资金短缺，向杨芳夏女士个人借款，	16,62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8年8月27日	2018-023
杨芳夏	为解决资金	17,500,000	已事前及时履	2018年11月	2018-030

	周转问题，公司拟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杨芳夏借款		行	22 日	
上海宝泽特种光源有限公司、许琦、杨芳夏	为公司向上海农商行宝山支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	12,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 年 12 月 28 日	2018-035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 1、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系日常经营所需，关联担保的发生系贷款方的要求，有利于公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是合理、必要和真实的。
- 2、关联方借款给公司，是公司经营发展资金流通的需要。该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经营，促进了公司的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投资性房地产	抵押	3,848,784.36	6.31%	贷款抵押
总计	-	3,848,784.36	6.31%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007,500	8,007,500	26.4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400,000	7,400,000	24.48%
	董事、监事、高管			7,407,500	7,407,500	24.50%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0,230,000	100.00%	-8,007,500	22,222,500	73.5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9,000,000	95.93%	-6,800,000	22,200,000	73.44%
	董事、监事、高管	29,030,000	96.03%	-6,807,500	22,222,500	73.51%
	核心员工					
总股本		30,230,000	-	0	30,23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许琦	22,040,000	0	22,040,000	72.91%	16,530,000	5,510,000
2	杨芳夏	6,960,000	600,000	7,560,000	25.01%	5,670,000	1,890,000
3	许国寅	600,000	0	600,000	1.98%	0	600,000
4	许利锋	30,000	0	30,000	0.10%	22,500	7,500
5	张俊	600,000	-600,000	0	0%	0	0
合计		30,230,000	0	30,230,000	100.00%	22,222,500	8,007,5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许琦和杨芳夏为夫妻关系，公司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为许琦和杨芳夏夫妇，两人共持有公司 95.93%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许琦，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94 年 1 月至 2000 年 7 月，诸暨小商品商场个体工商户经营户，2000 年 7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上海镭旗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 年 3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上海鼎尚红木家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8 年 3 月至 2013 年 11 月兼任诸暨市安华镇球山村党支部书记；2011 年 1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上海宝泽特种光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任上海宝泽特种光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7 年 11 月 27 日，担任上海继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杨芳夏，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上海镭旗商贸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08 年 3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上海鼎尚红木家具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1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宝泽特种光源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控股股东一致。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借款	上海农商行宝山支行	13,300,000.00	4.35%	2018年3月6日-2019年2月18日	否
银行借款	上海农商行宝山支行	4,200,000.00	4.35%	2018年2月13日-2019年2月12日	否
合计	-	17,500,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许琦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4年10月	初中	2016年2月3日-2019年2月2日	是
杨芳夏	董事	女	1976年10月	大专	2016年2月3日-2019年2月2日	是
万国富	董事	男	1974年4月	专科	2018年5月29日-2019年2月2日	否
陈丽萍	董事、财务负责人	女	1962年5月	专科	2017年5月9日-2019年2月2日	是
龚海燕	董事	女	1978年6月	本科	2016年2月3日-2019年2月2日	否
夏晓勇	董事会秘书	男	1987年7月	本科	2017年5月9日-2019年2月2日	是
许利锋	监事会主席	男	1975年1月	本科	2016年2月3日-2019年2月2日	是
张天林	监事	男	1983年11月	本科	2016年2月3日-2019年2月2日	否
柴卫家	监事	男	1984年10月	初中	2016年2月3日-2019年2月2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中除实际控制人许琦与杨芳夏为夫妻关系外，其他董事、监事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许琦	董事长、总经理	22,040,000	0	22,040,000	72.91%	0
杨芳夏	董事	6,960,000	600,000	7,560,000	25.01%	0
万国富	董事	0	0	0	0%	0
陈丽萍	董事、财务负责人	0	0	0	0%	0
龚海燕	董事	0	0	0	0%	0
夏晓勇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许利锋	监事会主席	30,000	0	30,000	0.10%	0
张天林	监事	0	0	0	0%	0
柴卫家	监事	0	0	0	0%	0
合计	-	29,030,000	600,000	29,630,000	98.02%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陈向明	董事、财务负责人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陈丽萍	董事、会计机构负责人	新任	董事、财务部门负责人	原财务负责人离职
万国富	无	新任	董事	原董事离职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新任财务负责人陈丽萍，女，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2年至1993年任上海齿科医械厂计划科综合计划员、销售科副科长；1993年至2000年任上海医用诊察仪器厂财务科成本总账、射器分厂财务科科长；2000年至2012年任上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齿科医械厂财务部经理、医疗设备厂财务部经理；2012年至2015年任上海绿地宝仕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2015年至2016年任上海志易工程设备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2016年至任命时任公司财务部经理，2017年5月9日起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2018年5月29日任命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新任公司董事万国富，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网络

学院，会计学专业，本科，会计师职称。1995年至1999年，在泰兴苏星集团有限公司任会计；2000至2005年，在协和石油化工（中国）有限公司任会计、区域财务经理；2006至2010年，在红星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门店任财务经理；2011年至今，在红星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属门店担任总经理。2018年5月29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为新任董事。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9	6
生产人员	22	15
销售人员	16	12
技术人员	1	1
财务人员	3	3
员工总计	51	3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	—
本科	5	5
专科	6	6
专科以下	40	26
员工总计	51	3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实际发展的需要，关闭了一些门店，所以公司人员有一定程度的减少。

2、人才引进、人员培训和招聘

公司根据各部门的需求，结合实际情况，采用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包括新员工培训、管理能力培训、员工技能培训等。

3、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的薪酬结合工作年限、工作表现及贡献程度等不定期调整。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4、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无。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1	1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0	0
------------------------------	---	---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赵旭峰先生，197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毕业。1994 年 8 月至 2004 年 5 月为自由职业者，主要在浙江省东阳市从事传统木雕图案的设计工作；2004 年 6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浙江省杭州市东津有限公司设计员；2010 年 3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上海鼎尚红木家具有限公司设计主管。现任公司设计总监。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改变。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控管理体系，为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例如：《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制度执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完善了股东保护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同时公司《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及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公司也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细化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的相关事项，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人事变动和对外投资，融资、担保及关联交易等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管理制度进行，重大事项也均按照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之间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进行，未出现违法违规和重大缺陷的现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8年5月10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对公司章程第十三条进行修改，

变更前条款内容为：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家具设计、加工、销售；工艺品加工、销售；木材、板材、珠宝首饰、纺织品销售；家具维修（限上门）；承接各类建筑室内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

变更后条款内容：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家具设计、加工、销售；工艺品加工、销售；木材、板材、珠宝首饰、纺织品销售；家具维修（限上门）；承接各类建筑室内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1）2018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批准报出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以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2018年5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3）2018年8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18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公司放弃在吉盛伟邦开设分店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18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上海农商行宝山支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关于许琦、杨芳夏、上海宝泽特种光源有限公司为公司向上海农商银行宝山支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杨芳夏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监事会	5	(1) 2018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2018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3) 2018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4) 2018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5) 2018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许琦、杨芳夏、上海宝泽特种光源有限公司为公司向上海农商银行宝山支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为杨芳夏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股东大会	4	(1) 2018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以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2018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以及《关于关闭公司红星美凯龙浦东沪南店分店及 新开吉盛伟邦分店的议案》。 （3）2018 年 9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 （4）2018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放弃在吉盛伟邦开设分店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已经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科学有效的工作机制。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已进入有效运行阶段，三会均按照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运行。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通过股转公司信息披露平台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切实有效地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专设董事会秘书一职，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日常工作中，通过电话、邮件、微信等方式确保有效畅通地沟通交流。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内部控制**(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1、监事会对本年度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2、监事会对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监事会在审核了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后认为：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内容客观、准确、全面、真实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合并范围的企业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2、人员独立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等均是公司专职人员，且在挂牌合并体系内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公司管理完全独立。

3、资产完整及独立情况：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设备、商标、房屋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等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情况：公司机构独立，已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营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公司成立以来，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关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情况。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已建立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公司内部重大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能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在发展的过程中，会及时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稳定运营。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确开展会计核算工作；确保投资者能客观、真实、准确了解公司盈利和运营情况。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政策，严格贯彻和落实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持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在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未出现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公司已经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公司根据《公司法》、《会计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严格执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2019)京会兴审字第 0401002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9-4-25
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丽娟、程欣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2019)京会兴审字第 04010020 号

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尚中式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鼎尚中式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

于鼎尚中式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鼎尚中式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鼎尚中式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合并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鼎尚中式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鼎尚中式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鼎尚中式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鼎尚中式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鼎尚中式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鼎尚中式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鼎尚中式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此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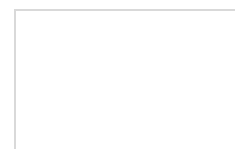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项目合伙人） 黄丽娟



中国·北京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程 欣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2,743,488.71	4,229,035.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六、（二）	63,262.62	855,246.9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三）	376,948.25	456,252.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四）	52,427,690.28	54,200,438.4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五）	1,033,314.09	2,294,805.44
流动资产合计		56,644,703.95	62,035,778.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	0
投资性房地产	六、(六)	3,848,784.36	3,906,936.96
固定资产	六、(七)	153,136.70	241,027.53
在建工程		0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八)	386,166.68	451,328.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88,087.74	4,599,292.60
资产总计		61,032,791.69	66,635,071.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	13,300,000.00	17,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十一)	0	13,350,582.29
预收款项	六、(十二)	3,218,253.00	2,898,19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三)	0	0
应交税费	六、(十四)	7,352.10	12,231.92
其他应付款	六、(十五)	22,146,500.00	7,054,639.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672,105.10	40,815,643.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8,672,105.10	40,815,643.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十六）	30,230,000.00	30,2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十七）	4,563,107.13	4,563,107.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十八）	-12,432,420.54	-8,973,679.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360,686.59	25,819,428.0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360,686.59	25,819,428.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032,791.69	66,635,071.26

法定代表人：许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冰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885,701.76	25,765,929.55
其中：营业收入	六、（十九）	12,885,701.76	25,765,929.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596,065.26	29,040,593.53
其中：营业成本	六、（十九）	8,250,725.52	16,116,987.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	24,151.49	92,675.83
销售费用	六、(二十一)	4,285,461.71	7,101,465.08
管理费用	六、(二十二)	2,975,787.51	4,512,599.6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二十三)	1,059,939.03	1,216,865.68
其中：利息费用		854,746.80	1,005,590.22
利息收入		5,955.48	19,647.41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六、(二十四)	250,000.00	5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二十五)	0	5,212.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二十六)		-89,981.1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60,363.50	-2,859,433.01
加：营业外收入	六、(二十七)	1,622.04	0
减：营业外支出	六、(二十八)	0	9,380.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58,741.46	-2,868,813.70
减：所得税费用		0	1,506,195.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8,741.46	-4,375,008.7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8,741.46	-4,375,008.7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58,741.46	-4,375,008.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58,741.46	-4,375,008.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58,741.46	-4,375,008.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14

法定代表人：许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冰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26,960.35	27,144,120.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 1	434,796.93	30,696,172.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61,757.28	57,840,293.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898,381.71	19,736,675.7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81,267.15	5,680,283.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480.74	664,141.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 2	3,018,980.85	37,766,611.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27,110.45	63,847,711.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65,353.17	-6,007,418.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	2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	59,639.5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	88,639.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9,000.00	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9,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000.00	88,639.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500,000.00	17,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 3	40,000,000.00	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500,000.00	2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700,000.00	18,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8,193.47	992,362.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 4	25,06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41,193.47	19,492,362.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58,806.53	5,007,637.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5,546.64	-911,141.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29,035.35	5,140,176.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43,488.71	4,229,035.35

法定代表人：许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冰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230,000.00				4,563,107.13						-8,973,679.08		25,819,428.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230,000.00				4,563,107.13						-8,973,679.08		25,819,428.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58,741.46		-3,458,741.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58,741.46		-3,458,741.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230,000.00				4,563,107.13						-12,432,420.54		22,360,686.59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230,000.00				4,563,107.13						-4,598,670.30		30,194,436.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230,000.00				4,563,107.13						-4,598,670.30		30,194,436.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75,008.78		-4,375,008.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75,008.78		-4,375,008.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230,000.00				4,563,107.13						-8,973,679.08		25,819,428.05

法定代表人：许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冰

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3月14日；公司住所：上海市宝山区沪太路8358弄121号-1；法定代表人：许琦；注册资本：3023万元；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家具设计、加工、销售；工艺品加工、销售；木材、板材、珠宝首饰、纺织品销售，家具维修（限上门），承接各类建筑室内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许琦、杨芳夏。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9年4月25日批准报出。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上期末处置全资子公司上海继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本期不在纳入合并范围，公司本期无纳入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因编制可比报表上期为合并报表数据，本期报表连续编报出具合并报表。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12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

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吸收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

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

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

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

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占应收账款（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100 万元以上且余额 10%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组合
个别认定法组合	无回收风险的关联方、押金、保证金等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个别认定法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无法与债务人取得联系并且无第三方追偿人。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

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

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

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十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70	5.00	1.36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4.74--9.5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6.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

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

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

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 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 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 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四)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五) 优先股与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1）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

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如果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对形成的合同预计损失，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完工时，同时转销合同预计损失准备。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 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5、公司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的具体原则与方法

销售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经过购货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实现。

(二十七)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九）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十三）。

（三十一）套期会计

1、套期保值的分类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或交易，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对套期工具有效性评价方法。

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认定其为高度有效：

(1) 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2) 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至 125%的范围内。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股东权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 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十三)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销售收入或资产转让收益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不确认销售收入或资产转让收益。回购价款大于销售或转让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三十四)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公司按照财政部于 2018 年度颁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规定修订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因公司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应采用通知附件 1 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并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因购买材料、商品和接受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支付的款项，以及开出、承兑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3,350,582.29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350,582.29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	其他应付款	39,446.67
	应付利息	-39,446.67
	应付股利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在利润表“财务费用”下新增“利息费用”与“利息收入”项目，分别反映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应予费用化的利息支出和确认的利息收入。	利息费用	1,005,590.22
	利息收入	19,647.41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2018 年 5 月 1 日前为 17%、5%；2018 年 5 月 1 日后为 1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5%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期初余额的均为期末余额。）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784.30	14,088.30
银行存款	2,737,704.41	4,214,947.05
合计	2,743,488.71	4,229,035.3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二）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63,262.62	100.00	203,195.65	23.76
1-2 年			652,051.29	76.24
合计	63,262.62	100.00	855,246.94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上海红星美凯龙家居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汶水店	非关联方	51,865.00	81.98	2018 年	业务尚未结束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上海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1,397.62	18.02	2018 年	业务尚未结束
合计		63,262.62	100.00		

（三）其他应收款

1、总表情况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6,948.25	456,252.47
合计	376,948.25	456,252.47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6,948.25	100.00			376,948.25
账龄分析法组合					
个别认定组合	376,948.25	100.00			376,948.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76,948.25	100.00			376,948.25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6,252.47	100.00			456,252.47
账龄分析法组合					
个别认定组合	456,252.47	100.00			456,252.47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56,252.47	100.00			456,252.47

组合中，无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场质保金	362,500.00		保证金不计提
商场代收款	11,448.25		无风险不计提
复印机押金	3,000.00		押金不计提
合计	376,948.25		保证金不计提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场质保金	381,000.00		保证金不计提
商场代收款	70,563.77		无风险不计提
员工备用金	1,688.70		无风险不计提
复印机押金	3,000.00		押金不计提
合计	456,252.47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商场质保金	362,500.00	381,000.00
商场代收款	11,448.25	70,563.77
员工备用金		1,688.70
复印机押金	3,000.00	3,000.00
合计	376,948.25	456,252.47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红星美凯龙世博家具广场有限公	保证金	80,000.00	2-3 年	21.22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司					
上海虹欣欧凯家居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	5 年 以 上 70,000 元； 2-3 年 10,000 元	21.22	
上海东明家具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500.00	1 年以内 500 元； 1-2 年 60,000 元	16.05	
上海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13.26	
上海红星美凯龙楷恒家居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	1-2 年	10.61	
合计		310,500.00		82.37	

(四) 存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888,376.38		12,888,376.38	14,517,938.97		14,517,938.97
库存商品	35,431,363.18		35,431,363.18	37,144,109.14		37,144,109.14
在产品	2,037,771.14		2,037,771.14	2,538,390.35		2,538,390.35
半成品	2,070,179.58		2,070,179.58			
合计	52,427,690.28		52,427,690.28	54,200,438.46		54,200,438.46

(五)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房租	122,673.18	297,956.45
待抵扣增值税	910,640.91	1,996,848.99
合计	1,033,314.09	2,294,805.44

(六) 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284,929.00			4,284,929.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固定资产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284,929.00			4,284,929.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77,992.04			377,992.04
2.本期增加金额	58,152.60			58,152.60
(1) 计提或摊销	58,152.60			58,152.60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2) 累计折旧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36,144.64			436,144.6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848,784.36			3,848,784.36
2.期初账面价值	3,906,936.96			3,906,936.96

(七) 固定资产

1、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3,136.70	241,027.5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53,136.70	241,027.53

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96,062.34	199,319.80	360,607.65	1,055,989.7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出售					
4.期末余额		496,062.34	199,319.80	360,607.65	1,055,989.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21,131.53	133,450.17	260,380.56	814,962.26
2.本期增加金额		16,681.28	18,568.64	52,640.91	87,890.83
(1) 计提		16,681.28	18,568.64	52,640.91	87,890.8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出售					
4.期末余额		437,812.81	152,018.81	313,021.47	902,853.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出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8,249.53	47,300.99	47,586.18	153,136.70
2.期初账面价值		74,930.81	65,869.63	100,227.09	241,027.5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期末无闲置固定资产。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期末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公司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期末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的固定资产。

(八)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51,328.11	479,379.31	544,540.74	386,166.68	479,379.31
合计	451,328.11	479,379.31	544,540.74	386,166.68	479,379.31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8,343,520.45	6,178,346.40
合计	8,343,520.45	6,178,346.40

(十) 短期借款**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及保证借款	13,300,000.00	17,500,000.00
合计	13,300,000.00	17,500,000.00

2018 年末短期借款情况：

(1) 上海农商行宝山支行短期借款 1330 万元，到期日为 2019 年 2 月 18 日；自然人许琦、杨芳夏与上海农商行宝山支行签订了 31057164410018 个人最高额保证担保函，上海宝泽特种光源有限公司与上海农商行宝山支行签订了 31057164110018 最高额抵押合同，为以上 133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资产抵押；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一)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350,582.29
合计		13,350,582.29

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3,350,582.29
合计		13,350,582.29

(十二)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528,753.00	1,170,090.00
1-2 年	77,000.00	1,658,100.00
2-3 年	1,542,500.00	70,000.00
3 年以上	70,000.00	
合计	3,218,253.00	2,898,190.00

2、期末余额前五名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张琴	非关联方	1,280,000.00	2-3 年	39.77
张锦堂	非关联方	232,700.00	1 年以内	7.23
蔡峻	非关联方	220,000.00	2-3 年	6.84
张亚娟	非关联方	153,000.00	1 年以内	4.75
苏凤英	非关联方	141,600.00	1 年以内	4.40
合计		2,027,300.00		62.99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633,023.60	3,633,023.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5,356.80	255,356.8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888,380.40	3,888,380.40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92,801.70	3,192,801.70	
二、职工福利费		75,581.00	75,581.00	
三、社会保险费		271,296.90	271,296.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4,119.70	244,119.70	
工伤保险费		10,527.20	10,527.20	
生育保险费		16,650.00	16,650.00	
四、住房公积金		93,344.00	93,34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539,679.60	3,539,679.6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47,031.00	247,031.00	
2.失业保险费		8,325.80	8,325.80	
合计		255,356.80	255,356.80	

(十四)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90.48	285.71
个人所得税	5,133.09	10,999.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52	14.29
教育费附加	19.61	14.28
其他	1,684.40	918.10
合计	7,352.10	12,231.92

(十五) 其他应付款**1、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6,000.00	39,446.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130,500.00	7,015,192.33
合计	22,146,500.00	7,054,639.00

2、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6,000.00	39,446.67
合计	16,000.00	39,446.67

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2,126,550.70	7,015,192.33
1-2 年	3,949.30	
合计	22,130,500.00	7,015,192.33

(2)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杨芳夏	借款	22,120,000.00	1 年以内	99.95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往来款	8,000.00	1 年以内 4050.70 元； 1-2 年 3949.30 元	0.04
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00.00	1 年以内	0.01
合计		22,130,500.00		100.00

(十六)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股东投入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230,000.00					30,230,000.00
合计	30,230,000.00					30,230,000.00

(十七)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563,107.13			4,563,107.13
合计	4,563,107.13			4,563,107.13

(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973,679.08	-4,598,670.3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973,679.08	-4,598,670.3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58,741.46	-4,375,008.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项目	本期	上期
公司股改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432,420.54	-8,973,679.08

(十九)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2,099,585.70	7,730,227.94	25,005,943.00	15,633,134.39
其他业务	786,116.06	520,497.58	759,986.55	483,852.93
合计	12,885,701.76	8,250,725.52	25,765,929.55	16,116,987.32

2、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分地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上海市	10,225,930.53	6,533,180.32	21,825,701.97	13,626,813.14
其他省市	1,873,655.17	1,197,047.62	3,180,241.03	2,006,321.25
合计	12,099,585.70	7,730,227.94	25,005,943.00	15,633,134.39

3、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分类别）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交趾黄檀	4,469,827.88	2,568,006.73	10,758,410.55	6,743,120.13
巴厘黄檀	519,479.66	325,236.75	852,594.91	1,209,304.78
大果紫檀	6,813,964.42	4,648,759.22	9,532,191.36	5,448,439.45
刺猬紫檀	296,313.74	188,225.24	708,632.48	440,173.23
小叶紫檀			2,735,042.88	1,370,000.00
木材销售			419,070.82	422,096.80
合计	12,099,585.70	7,730,227.94	25,005,943.00	15,633,134.39

(二十)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3.55	26,914.86
教育费附加	158.10	16,073.30
地方教育费附加	75.96	10,715.52
其他	23,653.88	38,972.15
合计	24,151.49	92,675.83

(二十一)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	2,617,850.03	3,225,029.2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963,942.50	1,750,748.61
燃料费		85,139.66
修理费	1,653.44	58,345.72
电费	113,187.83	136,620.12
车辆费用	108,716.56	146,662.03
包装费		4,031.49
装修费摊销		819,177.32
办公费	217,957.83	417,638.99
社保及公积金	160,208.10	318,083.52
其他	101,945.42	139,988.35
合计	4,285,461.71	7,101,465.08

(二十二)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1,158,930.10	1,231,719.20
租赁费	524,377.08	524,377.12
出国考察费用		1,219,224.05
装修费摊销	417,377.16	431,494.80
中介机构服务费	369,056.60	373,482.10
社会保险及公积金	158,862.20	138,489.26
折旧	42,119.15	49,328.38
办公费	49,868.54	57,539.89
财产险	30,966.98	
水电费	40,666.45	64,921.24
业务招待费	22,255.72	39,197.78
福利费	2,200.00	23,399.80
辞退福利		19,000.00
其他	159,107.53	340,426.00
合计	2,975,787.51	4,512,599.62

(二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54,746.8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005,590.22
减：利息收入	5,955.48	19,647.41
手续费	211,147.71	230,922.87
合计	1,059,939.03	1,216,865.68

(二十四)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25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50,000.00	5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挂牌奖励	25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50,000.00	500,000.00	

(二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212.15
合计		5,212.15

(二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89,981.18	
合计		-89,981.18	

(二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其他	1,622.04		1,622.04
合计	1,622.04		1,622.04

(二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5,955.59	
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其他		3,425.10	
合计		9,380.69	

（二十九）所得税费用**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06,195.08
合计		1,506,195.08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458,741.4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64,685.3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863.2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26,822.16
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

（三十）现金流量表项目**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5,955.48	19,647.41
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	251,622.04	500,000.00
往来款	177,219.41	30,176,525.01
合计	434,796.93	30,696,172.42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费用	234,272.70	634,052.56
管理费用	279,770.82	1,399,251.22
财务费用	28,147.71	230,922.87
营业外支出		5,955.59
往来款	2,476,789.62	35,496,429.20
合计	3,018,980.85	37,766,611.44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联方借款	40,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7,000,000.00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联方还款	24,880,000.00	
借款金融服务费	183,000.00	
合计	25,063,000.00	

(三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58,741.46	-4,375,008.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6,043.43	203,671.71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4,540.74	1,250,672.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981.1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37,746.80	1,005,590.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12.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54,257.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72,748.18	-15,667,163.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32,454.96	4,289.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040,145.82	9,931,504.2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65,353.17	-6,007,418.4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43,488.71	4,229,035.3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29,035.35	5,140,176.7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5,546.64	-911,141.4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43,488.71	4,229,035.35
其中：库存现金	5,784.30	14,088.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37,704.41	4,214,947.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43,488.71	4,229,035.35
其中：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三十二）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新三板挂牌奖励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合计	250,000.00		250,000.0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2017 年 11 月 27 日公司 2017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议案，公司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上海继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边莞，转让价格为 64.66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转让股权变更手续已完成并全部收到转让价款，不在对子公司拥有控制权，本期对上海继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不纳入合并范围。因编制可比报表上期为合并报表数据，本期报表连续编报出具合并报表。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自然人许琦、杨芳夏。

（二）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宝泽特种光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关联企业
万国富	董事
龚海燕	公司董事
夏晓勇	董事会秘书
陈丽萍	董事、财务负责人
许利锋	监事会主席
张天林	监事
柴卫家	监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乐信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张天林控制公司

(三) 关联交易情况**1、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海宝泽特种光源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	1,022,880.00	1,022,880.00

2、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最高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宝泽特种光源有限公司	1430 万	2016 年 2 月 19 日	2019 年 2 月 18 日	否
许琦	1850 万	2016 年 2 月 19 日	2019 年 2 月 18 日	否
杨芳夏	1850 万	2016 年 2 月 19 日	2019 年 2 月 18 日	否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拆入				
杨芳夏	7,000,000.00	40,000,000.00	24,880,000.00	22,120,000.00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杨芳夏	22,120,000.00	7,004,576.15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三) 其他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其他应收款

1、总表情况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6,948.25	456,252.47
合计	376,948.25	456,252.47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6,948.25	100.00			376,948.25
账龄分析法组合					
个别认定组合	376,948.25	100.00			376,948.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76,948.25	100.00			376,948.25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6,252.47	100.00			456,252.47
账龄分析法组合					
个别认定组合	456,252.47	100.00			456,252.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56,252.47	100.00			456,252.47

组合中，个别认定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场质保金	362,500.00		保证金不计提
商场代收款	11,448.25		无风险不计提
复印机押金	3,000.00		押金不计提
合计	376,948.25		保证金不计提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场质保金	381,000.00		保证金不计提
商场代收款	70,563.77		无风险不计提
员工备用金	1,688.70		无风险不计提
复印机押金	3,000.00		押金不计提
合计	456,252.47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商场质保金	362,500.00	381,000.00
商场代收款	11,448.25	70,563.77
员工备用金		1,688.70
复印机押金	3,000.00	3,000.00
合计	376,948.25	456,252.4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红星美凯龙世博家具广场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	2-3 年	21.22	
上海虹欣欧凯家居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	5 年 以 上 70,000 元； 2-3 年 10,000 元	21.22	
上海东明家具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500.00	1 年以内 500 元； 1-2 年 60,000 元	16.05	
上海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13.26	
上海红星美凯龙楷恒家居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	1-2 年	10.61	
合计				82.37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310,500.00			

(二)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2,099,585.70	7,730,227.94	24,586,872.18	15,214,063.77
其他业务	786,116.06	520,497.58	759,986.55	483,852.93
合计	12,885,701.76	8,250,725.52	25,346,858.73	15,697,916.70

2、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分地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上海市	10,225,930.53	6,533,180.32	21,406,631.15	13,207,742.52
其他省市	1,873,655.17	1,197,047.62	3,180,241.03	2,006,321.25
合计	12,099,585.70	7,730,227.94	24,586,872.18	15,214,063.77

3、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分类别）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交趾黄檀	4,469,827.88	2,568,006.73	10,758,410.55	6,743,120.13
巴厘黄檀	519,479.66	325,236.75	852,594.91	1,209,304.78
大果紫檀	6,813,964.42	4,648,759.22	9,532,191.36	5,448,439.45
刺猬紫檀	296,313.74	188,225.24	708,632.48	443,199.41
小叶紫檀			2,735,042.88	1,370,000.00
合计	12,099,585.70	7,730,227.94	24,586,872.18	15,214,063.77

十二、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4,769.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000.00	500,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2.04	-9,380.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51,622.04	405,850.28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251,622.04	405,850.28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14.36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 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 润	-15.40	-0.12	-0.12

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沪太公路 8358 弄 121-1 号上海鼎尚中式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